

证券代码：300393

证券简称：中来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6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832012，以下简称“博玺电气”）为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之控股子公司。相关信息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3）及《关于对外投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2）。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投资的基本情况

2016年11月14日，博玺电气与自然人雷发明签署了《合作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博玺电气拟与雷发明共同出资设立上海博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名称以工商局最终核准登记为准，以下简称“博玺智能”或“标的公司”），其中：博玺电气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900万元，占博玺智能总股本的95%；雷发明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博玺智能总股本的5%。

2、投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博玺电气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公司总经理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已经博玺电气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博玺电气《公司章程》规定，本次投资在博玺电气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根据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雷发明，性别男，国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所为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都市花园2幢302室；

雷发明与公司以及博玺电气、博玺电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公司或博玺电气对其利益倾斜的关系。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式

博玺电气本次投资采用现金出资的方式，资金来源全部为博玺电气自有资金。

2、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拟定公司名称：上海博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名称以工商局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拟设地址：上海市闵行区颛兴东路1277弄63号4楼；

经营范围：智能制造，自动化控制设备及机电成套设备生产、安装、销售及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自动化控制元件加工、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电设备安装工程（除特种设备）；新能源科技、新材料科技领域内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内容均以当地主管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

3、股本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9,000,000.00	95.00
雷发明	1,000,000.00	5.00

四、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上海博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雷发明

1、合作具体情况

甲方与乙方共同出资设立公司——上海博玺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其中甲方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9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95.00%；乙方以货币形式出资人民币1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

2、公司管理人员安排

双方同意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一名，执行董事兼任法定代表人，公司不设监事会，设监事一名。

3、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其在本协议中所作的保证或本协议项下的任何其他义务，视为该方违约，对方有权要求其赔偿由此产生的损失（包括因请求而发生的合理费用），赔偿金额以给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为限。

4、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确认，同时甲方履行了相关决议后生效。

五、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影响及存在的风险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

此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通过博玺电气涉足智能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领域，有利于拓展公司现有业务，为公司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本次对外投资以博玺电气自有资金投入，投资规模较小，不会对公司财务和

经营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形。

2、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基于自身发展以及博玺电气长远利益考虑所作出的审慎决策，但由于本次投资初涉新行业、新领域，具体实际经营过程中仍可能面临管理不善风险、人才不足风险、研发成果不达预期等风险，从而影响本次投资的预期效益。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及时披露本次投资的进展或变化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文件

《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苏州中来光伏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1 月 14 日